

十七号线检修施工申请单（正线轨行区）

日常/重大：重大

计划编号：Z2417015467

申请单位：通号分公司

申报人：张锐

联系电话：

施工 单位 填写	工作单位	网络中央维护部	负责人	吴琪超(A)	联系电话	17621555601
	工作地点	车站--十七号线OCC(C3) 8楼调度大厅, 17号线OCC(3C), 17号线综合弱电机房(3C)			登记车站	十七号线OCC(C3)
	起止时间	2024年09月18日01时40分至2024年09月18日03时45分			设施设备号	
	施工内容	17号线西岑站数字化运行系统接入C3项目(开启事故风机)(二级重大)(网中部)				
	施工详细说明	CIOS中央设备检修:1、西岑站及泖河变电所各专业设备数据接入3C大楼CIOS.2、诸光路站-蟠龙路站区间事故风机测试(开启事故风机)(二级重大),3、CIOS系统数据接入后进行CIOS火警数据测试,3C电科施工人员:孙英杰(上海电科)13386003497,保驾人员:吴琪超17621555601在3C OCC保驾至次日早高峰结束,带班领导:黄虞寅13585922392在3C OCC保驾,单兵号:DTTH178				
	配合要求	STY2--运营二公司需运营二公司安排人员对站内所辖设备进行监控,有情况上报中心调度;安排人员对蟠龙路站FAS主机手自动状态进行切换测试及复位工作;配合诸光路站-蟠龙路站区间事故风机测试,施工结束后对设备进行复位,有情况上报中心调度,STY1--运营一公司需安排人员对虹桥火车站站内所辖设备进行监控,有情况上报中心调度,SHCGWG--上海城轨运营维管分公司需上海城轨运营维管分公司确认不对诸光路站-蟠龙路站区间进行400V-/二路切换作业,有情况上报中心调度,WBGD--供电分公司知晓并同意,WBHQ--后勤分公司请知晓				
	配合意见	上海城轨运营维管分公司同意供电分公司同意后勤分公司同意运营一公司同意运营二公司请施工单位于施工开始前提前告知相关车站知晓。				
	触网停电	否	牵引动力	无		
			运行时间		发车时间	
	停/送电范围					
施工影响区段				施工影响说明	施工期间,需重启服务器,17号线CIOS系统停用,中心调度无法监控全线EMCS、FAS设备,无法进行中央对车站人工广播PA和全线CCTV图像调用,不影响PSCADA系统。施工期间不影响ATS功能使用,不影响电客车调试,施工结束后恢复。	
安全措施	1、带电作业须穿戴好防护用品:纱手套、电工鞋、工作服、反光背心。 2、如需进入车站机房施工,根据集团要求进行气体灭火控制盘手自动切换工作。					
强制解除闭锁						
批复意见	同意安排该施工。请施工方不得私自改变设备原有功能、尺寸及结构,并在施工结束后对限界状态、设备状态进行确认,不得造成侵限风险。请施工人员严格按照《申通地铁集团检修施工管理规定》中的相关规定执行作业!					
	批复人:金佳琳		批复时间:2024-09-13 08:54:55			